

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填报单位：芷江侗族自治县民政局

同立，
王如。

部门名称	芷江侗族自治县民政局			
年度预算申请（万元）	资金总额：1477.38万元			
	按收入性质分：1477.38万元		支出性质分：1477.38万元	
	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：1477.38万元		其中：基本支出：700.75万元	
	政府性基金拨款：		项目支出：776.63万元	
	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：			
	其他资金：			
部门职能职责概述	（一）负责全县城乡低保对象、农村五保户救助金的发放，指导乡镇敬老院日常管理，负责精简退职等农村社会救济工作。（二）负责开展全县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，同时做好孤儿生活补助的发放工作。（三）负责全县社团组织、民办非企业的登记年检和管理工作；（四）负责全县边界线联检及地名、区划调整工作；对全县219个村（社区）开展村（居）务公开民主管理专项督察，并开展抽样检查；（五）主管社区建设业务指导工作；负责全县的村（居）委会的换届选举工作。（六）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			
整体绩效目标	目标1：（党委政府下达的绩效考核指标任务）1、对社会组织按时开展年检，参检率达85%。2、出台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和困境儿童保障工作政策性文件，完成“合力监护相伴成长”活动。3、建立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以及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协同机制，继续做好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对象拓展工作，将救助保护对象延伸至留守儿童。4、加强地名管理法制化、规范化、标准化建设，维护边界界碑。5、建立高龄津贴制度、覆盖率达100%。6、开展村（居）务公开民主管理专项，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、完善相关管理制度、建立长效监管机制；7、完成乡镇敬老院提质改造和芷江镇中心敬老院建设工程。			
	目标2：（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主要考核任务）：1、社会救助全面实现“两线合一”，社会保障兜底脱贫对象及城乡低保对象补助标准较上年提高3%以上；生活不能自理特困人员集中供养率不低于30%。2、本级留成福彩公益金50%以上用于本级养老服务业发展；3、继续加大对重度残疾和困难残疾对象的救助，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			
	目标3（本部门发展规划）：以规范城乡低保制度为重点，构建城乡立体化社会救助体系；加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，做好流浪儿童的和未成年人的保护工作。开展居家养老、社区养老和多种所有制形式的机构养老服务，逐步完善社会化福利服务体系，提高养老服务覆盖面；积极培育发展各类民间组织。建立乡街居三级监督网络和三级服务网络，形成基层社会管理和服务合力；全面推进地名管理标准化、规范化；抓好婚姻登记的规范化和制度化建设；积极推进殡葬改革			
部门整体支出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及单位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社会组织年检率	≥85%
			高龄津贴制度覆盖率	100%
			城乡低保对象补助金标准	较上年度提高3%
			生活不能自理特困人员集中供养率	≥30%
			开展村（居）务公开民主管理专项督察的村（社区）个数	219个
			本级留成福彩公益金用于养老服务的比率	≥50%
			界碑维护个数	18个
			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	≥80元/人、月
			完成乡镇敬老院改造和中心敬老院建设个数	4个
		质量指标	社会组织年检合格率	100%
			困难弱势群体救助率	≥98%
			敬老院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率	100%

			村（居）务公开专项督察整改率	100%
		成本指标	预算成本	≤1477.38万元
		时效指标	年初工作计划完成时限	2023年底前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困难弱势群体相关权益，保障社会民生，改善困	保障改善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贯彻落实国家相关政策，促进社会和谐发展	促进
		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	受益群体、对象满意率	≥95%
业务股室审核：		绩效股审核：		

填表人：刘兴华

联系电话：6848088

填报日期：2022年12月30日

单位负责人签字：李胜兴

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填报单位：芷江侗族自治县民政局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支出名称	高龄津贴		主管部门	芷江县民政局		
年度资金总额	财政拨款				自有资金	其他资金
	中央拨款	省级拨款	市级拨款	县级拨款		
492				492		
项目支出 实施期	2023.01-2023.12					
实施期 绩效目标	确保本年度高龄津贴和老年护理补贴按时足额发放到位，保障高龄老人生活安定					
本年度 绩效目标	确保本年度高龄津贴和老年护理补贴按时足额发放到位，保障高龄老人生活安定					
本年度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及单位	绩效标准	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高龄津贴发放人数	9616人	计划标准	
			老年护理补贴发放人数	260人	计划标准	
		质量指标	资金发放到位率	100%	计划标准	
			享受对象识别准确率	100%	计划标准	
			资金发放正确率	100%	计划标准	
		时效指标	年初工作计划完成时限	2023年底前	计划标准	
		成本指标	预算成本	≤492万元	计划标准	
	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全县80岁（含）以上老年人应当享受的政策	保障	计划标准
	保障符合享受护理补贴的老人的生活			保障	计划标准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	保障适龄老人享受政策。保障老年人的应有权益	保障	计划标准	
社会公益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对象满意率		≥95%	计划标准		
业务股室审核：			绩效股审核：			

单位负责人：李胜兴

经办人：刘兴华

填报日期：2022年12月30日

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填报单位：芷江侗族自治县民政局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支出名称	政府兜底特困供养对象购买服务		主管部门	芷江县民政局		
年度资金总额	财政拨款				自有资金	其他资金
	中央拨款	省级拨款	市级拨款	县级拨款		
30				30		
项目支出 实施期	2023.01-2023.12					
实施期 绩效目标	确保县中心敬老院老人的生活护理支出					
本年度 绩效目标	确保中心敬老院老人的生活护理支出					
本年度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及单位	绩效标准	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享受购买服务的老人人数	75人	计划标准	
		质量指标	资金发放到位率	100%	计划标准	
			享受对象识别准确率	100%	计划标准	
			资金发放正确率	100%	计划标准	
		时效指标	年初工作计划完成时限	2023年底前	计划标准	
		成本指标	预算成本	≤30万元	计划标准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对特困供养老人实行服务类救助	保障符合条件的特困供养老人的生活稳定	计划标准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打造社会化服务新模式	满足特困供养老人的基本生活和护理需求	计划标准	
		社会公益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对象满意率	≥95%	计划标准	
	业务股室审核：			绩效股审核：		

单位负责人：李胜兴

经办人：刘兴华

填报日期：2022年12月30日

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填报单位：芷江侗族自治县民政局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支出名称	其他农村生活救助		主管部门	芷江市民政局			
年度资金总额	财政拨款				自有资金	其他资金	
	中央拨款	省级拨款	市级拨款	县级拨款			
140				140			
项目支出 实施期	2023.01-2023.12						
实施期 绩效目标	确保本年度农村社会救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到位，保障农村困难群众和敬老院集中供养特困人员基本生活						
本年度 绩效目标	确保本年度农村社会救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到位，保障农村困难群众和敬老院集中供养特困人员基本生活						
本年度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及单位	绩效标准		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发放救助资金的敬老院个数	6个	计划标准		
			享受农村困难救助资金人数	588人	计划标准		
		质量指标	资金发放到位率	100%	计划标准		
			享受对象识别准确率	100%	计划标准		
			资金发放正确率	100%	计划标准		
		时效指标	发放及时率	100%	计划标准		
		成本指标	预算成本	≤140万元	计划标准		
	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改善敬老院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	改善	计划标准	
				保障农村困难群众的相关权益	保障	计划标准	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保障敬老院工作的正常开展和农村困难群众基本生活	保障	计划标准	
社会公益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对象满意率			≥95%	计划标准		
业务股室审核：			绩效股审核：				

单位负责人：李胜兴

经办人：刘兴华

填报日期：2022年12月30日

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填报单位：芷江侗族自治县民政局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支出名称	基层政权及社区建设			主管部门	芷江县民政局	
年度资金总额	财政拨款				自有资金	其他资金
	中央拨款	省级拨款	市级拨款	县级拨款		
1.4				1.4		
项目支出 实施期	2023.01-2023.12					
实施期 绩效目标	对全县219个村（社区）开展村（居）务公开民主管理专项督察，并开展抽样检查					
本年度 绩效目标	对全县220个村（社区）开展村（居）务公开民主管理专项督察，并开展抽样检查					
本年度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及单位		绩效标准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开展村（居）务公开民主管理专项督察的村（社区）个数	219个		计划标准
			抽样检查村（社区）个数	20个		计划标准
		质量指标	督查工作覆盖率	100%		计划标准
			督察工作完成准确率情况	100%		计划标准
			督查整改率	100%		计划标准
		时效指标	督察工作完成时间	2023年10月		计划标准
		成本指标	预算成本	≤1.4万元		计划标准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开展村（居）务公开民主管理专项督察	督察村（居）务公开及民主管理情况		计划标准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	完善相关管理制度		计划标准
		社会公益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村（居）民满意率	≥95%		计划标准
业务股室审核：			绩效股审核：			

单位负责人：李胜兴

经办人：刘兴华

填报日期：2023年12月30日

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填报单位：芷江侗族自治县民政局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支出名称	民政专项业务经费		主管部门	芷江县民政局			
年度资金总额	财政拨款				自有资金	其他资金	
	中央拨款	省级拨款	市级拨款	县级拨款			
102.25				102.25			
项目支出 实施期	2023.01-2023.12						
实施期 绩效目标	确保全县城乡低保、城乡特困对象、高龄老人、残疾人救助金按时足额发放，保障困难群众和弱势群体的基本生活，指导全县敬老院日常管理，开展全县流浪乞讨人员和孤儿等弱势群体的救助及管理，负责社区建设业务指导工作，促进社会稳定。						
本年度 绩效目标	确保全县城乡低保、城乡特困对象、高龄老人、残疾人救助金按时足额发放，保障困难群众和弱势群体的基本生活，指导全县敬老院日常管理，开展全县流浪乞讨人员和孤儿等弱势群体的救助及管理，负责社区建设业务指导工作，促进社会稳定。						
本年度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及单位	绩效标准		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完成残疾人两项补贴的发放乡镇个数	18个	计划标准		
			完成城乡低保和城乡特困人员生活补助发放乡镇个数	18个	计划标准		
			完成乡镇敬老院改造和中心敬老院建设个数	4个	计划标准		
		质量指标	资金发放到位率	100%	计划标准		
			享受对象识别准确率	100%	计划标准		
			资金发放正确率	100%	计划标准		
			敬老院工程验收合格率	100%	计划标准		
		时效指标	年初工作计划完成时限	2023年底前	计划标准		
			敬老院工程完成时限	2023年底前	计划标准		
		成本指标	预算成本	≤102.25万元	计划标准		
	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全县集中特困供养人员的基本生活	保障	计划标准	
				保障全县困难及重度残疾人享受政府补助	保障	计划标准	
	保障全县困难群众享受政府补助			保障	计划标准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	保障全县弱势和困难群体的基本利益	保障	计划标准		
	社会公益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受益群体满意率	≥95%	计划标准		
业务股室审核：			己审	绩效股审核： 2022.12.30			

单位负责人：李胜兴

经办人：刘兴华

填报日期：2022年12月30日

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填报单位：民政局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支出名称	特定工资津补贴		主管部门	芷江县民政局		
年度资金总额	财政拨款				自有资金	其他资金
	中央拨款	省级拨款	市级拨款	县级拨款		
19.98				10.98		
项目支出 实施期	2023.01-2023.12					
实施期 绩效目标	保障职工工作中产生的正常的交通费用，保障单位各项工作高效有序开展					
本年度 绩效目标	保障职工工作中产生的正常的交通费用，保障单位各项工作高效有序开展					
本年度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及单位	绩效标准	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发放交通补贴的职工人数	15人	计划标准	
		质量指标	交通补贴发放到位情况	100%	计划标准	
			交通补贴发放准确情况	100%	计划标准	
			时效指标	交通补贴每月发放及时率	100%	计划标准
		成本指标	预算成本	≤10.98万元	计划标准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职工应当享受的政策	保障	计划标准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保障职工公务出行需求	保障	计划标准	
		社会公益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对象满意率	≥95%	计划标准	
	业务股室审核：				绩效股审核：	

单位负责人：李胜兴 2011005 经办人：刘兴华

填报日期：2022年12月30日